

远光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。

远光软件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董事会于2017年7月17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了关于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的通知。会议于2017年7月21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，会议由董事长陈利浩先生主持，应出席董事9名，实际出席董事9名（公司董事刘全先生、林国华先生、独立董事钱强先生、陈宋生先生、梁华权先生通过远程电话会议方式出席并以传真方式进行表决）。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程序及出席会议的董事人数符合法律、法规、规章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。

本次会议经表决，审议通过了如下事项：

1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议案》

根据《远光软件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（草案）》的相关规定，公司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条件已经满足，公司将向符合条件的264名激励对象授予1,466,810股预留限制性股票，授予日为2017年7月21日。公司董事会办理本次授予事项已经公司201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，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为：同意票8票，反对票0票，弃权票0票。

关联董事向万红回避表决。

《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公告》详见2017年7月22日的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。

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，律师等中介机构出具相应报告，详见刊

登于2017年7月22日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。

特此公告。

远光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7年7月21日